

汶萊【旅客須知】

- 證件：** 請旅客再次檢查旅遊證件必須有半年以上有效期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 1) 澳洲護照人士，必須於汶萊入境時，於當地機場或有關部門辦理簽證才能入境，簽證(single entry visa)費用為坡幣\$20元，如客人停留當地不超過72小時，簽證(transit visa)費用為坡幣\$5元。
建議：旅客可於香港預先兌換新加坡幣，用以繳付入境簽證費用及於汶萊境內使用。
 - 2) 持有香港簽證身份書DI人士，須自行辦理有效簽證，詳情請與分行職員查詢。
- 航空公司 行李限制：**
- 1) 根據汶萊皇家航空(BI)公司規定，經濟客艙乘客之行李限額如下：
每位乘客限帶1件寄艙行李【重量不可超過20公斤(44磅)】；及1件手提行李【重量不可超過7公斤(15磅)，體積不可超過22吋x15吋x8吋】。
所有行李限制均以航空公司公佈為準。
 - 2) 航空公司行李收費新政策：
個別航空公司已實施行李托運收費新政策，大型運動器材如滑雪用具、水上活動用具、單車、音樂器材等，均須收取額外附加費，費用將視乎個別航空公司而定。
- 海關條例：** 【香港出境】
如有總值高於12萬港元的現金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在海關人員要求下，須如實披露。詳情請瀏覽 <https://www.customs.gov.hk>。
- 【汶萊入境】
- 1) 年滿十八歲之旅客攜帶香煙入境不論自用或送禮均需要申報每支香煙須收取BND 0.5元，每包20支裝香煙共BND 10元，每條10包香煙共BND 100元，另攜帶其他煙草煙產品入境亦需繳付關稅。另洋酒2瓶(每瓶1000毫升)或1打啤酒(每罐350毫升)須於入境時填表申報。
汶萊實施出版品管制，因此請勿攜帶色情刊物或光碟，以免觸犯海關條例而被沒收、受罰或遭拒絕入境。
 - 2) 汶萊政府於2023年2月9日起，實施外籍人士電子入境登記措施(E-Arrival Card Registration)，所有透過陸、海、空運方式入境汶萊之外籍人士均須辦理登記，過境旅客則無須辦理。
旅客將透過線上辦理登記(網址: <https://www.imm.gov.bn>)，並必須在入境前填寫完整資訊，登記之所需文件及資訊，包括有效的旅行證件或護照、在汶萊的居住地址以及航班資訊或使用車輛。
電子入境卡並非簽證或通行證，無須付款，必須與簽證分別申請；電子入境卡登記之確認並非入境之核准，故旅客仍需在入境時接受進一步檢查。
 - 3) 汶萊政府於2024年9月7日起，所有旅客入境汶萊均須使用BruHealth應用程式填寫《健康申報表》所有透過陸、海、空運方式入境汶萊之外籍人士均須辦理登記，過境旅客則無須辦理。
- 【香港入境】
- 1) 年滿十八歲，可免稅攜帶19枝香煙及洋酒一瓶。如有總值高於12萬港元的現金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需經紅色通道入境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詳情請瀏覽海關網頁 <https://www.customs.gov.hk>。
 - 2) 本港於2023年2月1日起將大麻二酚(Cannabidiol, 簡稱「CBD」)列為危險藥物，受《危險藥物條例》管制。任何人進口或管有CBD產品均屬違法行為，可被判處罰款及監禁。CBD會被製成各種商品出售，部份例子包括：護膚品、糖果、朱古力、咖啡粉、茶葉、飲品等。一般而言包裝上有標示「CBD」、「cannabidiol」或「大麻二酚」等字眼，或有大麻葉標誌，旅客外遊不應購買有關產品，以免違法。
- 天氣：** 屬熱帶氣候，溫度高且雨量多，潮濕、熱，長年氣溫晚上大約22度，白天31度，沒地震或颱風，雨量高，每年十一月至第二年三月為雨季，年降雨量約2790mm。由於天氣常有變化，請各旅客於出發前留意天氣報告或致電天文台熱線1878200或瀏覽天氣網站。

旅程服飾： 全年可穿簡單夏天服裝，以通爽涼快服飾最為理想。但因是回教國家，女仕忌穿無領、無袖上衣及短褲，男仕則無特別限制。旅程中請穿著輕便運動鞋，方便活動。另可按旅程需要攜帶以下物品：

太陽帽/太陽眼鏡	防曬用品	拖鞋/輕便鞋	紙巾/濕紙巾
防蚊用品	游泳用品	雨具、風襖	潤膚用品/潤唇膏

語言： 馬來語為國家官方語文，但英語及華語也廣為流通。

時差： 與香港相同。

電壓： 電壓為 220 伏特，插頭為三腳方插。 

個人用品： 酒店一般備有牙膏、牙刷、拖鞋等個人衛生用品，可自行另備。可按個人需要自行帶備風筒，水煲等日用品。另外請帶備慣用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以應不時之需。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請準備足夠份量。

飲用水： 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可飲用滾水。如腸胃狀況欠佳者，宜於當地購買樽裝礦泉水。

酒店： 汶萊大部份酒店均會安排非吸煙房間，如客人需吸煙必須向本公司要求代為安排入住吸煙房間；而吸煙房間之要求須視乎該酒店之房間供應及安排而定，否則違例者將被酒店收取有關罰款，敬請注意。

消費模式： 汶萊貨幣單位為 BND。汶萊幣與新加坡幣值可通用(不接受新加坡幣 1 元)。

購物： 土產以當地手工藝精品、石油產品、蝦片等較著名。

財物保管：

- 1) 夜間避免單獨外出，請謹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現金、信用卡、相機、手提電話、電子產品等隨身攜帶，切勿存放於行李箱內或留在旅遊車上、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
- 2) 客人必須自行保管其個人物品，如有遺失或遺留，請自費運送(可運送之物品需符合有關郵遞公司之條款)，本公司概不負責。

航空公司安全規定：

- 1) 嚴禁攜帶任何違禁品：如毒品、武器、火藥、易燃物品、盜版光碟或瀕危動物製成品。
- 2) 火機、火柴及暖包類等用品只限於香港登機時作有限度攜帶，回程航班及內陸航班，則一律不可攜帶登機或寄艙。而利器、刀、指甲鉗等，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
- 3) 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規定，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即安裝於器材之內)鋰或鋰離子電池芯或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手錶、相機、流動手機、手提電腦、可攜式攝錄機等)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如若旅客需要把含有內置鋰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設備放於寄艙行李內，其電源必須完全關閉(不在睡眠或休眠模式)，並必須採取適當措施防止裝置意外啟動及保護裝置不受損壞，如違反者，部分國家將可能處以罰款；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包括外置充電器)則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不可寄艙，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如單個放入原裝包裝袋或存放獨立袋或以其他方式將電極絕緣)。「香港民航處」公布，由 2025 年 4 月 7 日起，乘客不得在航班上使用外置充電器，為其他便攜式電子裝置、外置充電器充電，以及不得將外置充電器放置於行李架上。

每位旅客限帶 20 件備用小型鋰電池(包括外置充電器)(每個不得超過 100 瓦時 Wh 或 2 克鋰量 LC)[常見容量：20,000mAh 以下]或限帶 2 件(需經航空公司批准)備用中型鋰電池(每個介乎 100 瓦時 Wh 至 160 瓦時 Wh)。超過 160Wh 之鋰電池禁止攜帶(包括寄艙行李)。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Wh)或鋰容量(LC)之鋰電池，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

- 4) 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指引：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凝膠及噴霧類物品，均需以容量不超過 100 毫升的容器盛載，並應儲存於一個容量不超過一公升、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內。故容器超過 100 毫升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而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所有藥物、嬰兒奶粉或食品，經查證後可獲豁免。
- 5) 以上提及的液體、凝膠等，包括於入閘前或入閘後購買之飲品、禮品(如韓國人蔘酒、面膜液、化妝護膚品、蜜糖、蜂皇漿/丸等流質用品/食品)、噴霧劑及任何能溢出(如膠囊內有液體)、塗抹或噴灑的物品，均不可帶入機艙內。
- 6)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
- 7) 詳細資料可瀏覽民航處 www.cad.gov.hk 或機管局 www.hongkongairport.com 網頁。

- 安全意識：**
- 【活動須知】** 旅客參加任何活動前，尤其各項具危險性的活動，旅客應先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細節等；旅客參與活動時，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確保在最安全及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責任後果。
 - 【水上活動】** 參與水上活動前，應先瞭解及衡量自己的身心體能狀況，以及當時的天氣和水面狀況是否適合，盡量選擇有救生員的場所，並應遵守各項警告或禁止標誌；如個別遊泳場所不設救生員服務，請自行評估自身能力及環境是否適合及安全，並承擔一切風險及責任。暢玩前，必須做好熱身運動，及聽從嚮導或指導員的指示，如進行潛水、浮潛等海底活動時，應仔細檢查所需設備有否破損，避免單獨行事。兒童參與活動時，必須有成人陪同照顧，以策安全。
 - 【行山須知】** 行山時宜穿著運動鞋，以防滑倒，客人亦須因應個人需要自備行山拐杖或其他設備。如山路較為崎嶇不平，請客人依照工作人員的提示遊覽，切勿走近圍欄以外位置，以策安全。
 - 【熱帶天氣】** 登革熱常見於熱帶及亞熱帶地區等東南亞國家，屬急性傳染病，透過蚊叮傳染，建議客人穿著淺色長袖衣服和長褲，及避免穿著較易招惹蚊叮的黑色貼腳長褲，如質料單薄的深色 Leggings，而在戶外活動時亦可在外露的皮膚及衣物上塗上含避蚊胺(即 Deet)的蚊怕水或蚊怕膏，以防蚊咬，及減低患上登革熱機會。詳細資料，可參考香港衛生署網址 www.travelhealth.gov.hk

****《旅客於當地如感到身體不適，請聯絡領隊或導遊，以協助前往當地醫院就診》****

- 颱風措施：** 出發當日遇有天文台懸掛任何颱風訊號，由於航班仍有機會正常升降，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若航班有任何改動，旅行團相關人員將會即時通知團友。
- 旅遊保險：** 旅遊期間如發生任何意外，可會引致龐大醫療費用、財物損失及其他開支。本公司強烈要求所有旅客購買旅遊綜合保險。而有關各項保障及賠償均依據保險公司所列明之賠償細則。
- 旅行團服務費：**
1. 團隊將視乎情況而安排領隊、當地合資格之華語或英語導遊、翻譯員、旅遊車司機及工作人員隨車沿途提供服務。
 2. 旅行團服務費已包括：領隊、當地合資格之華語或英語導遊、翻譯員、旅遊車司機及工作人員。每位每天港幣：\$140。(個別指定團隊除外，按行程單張為準)。

——祝旅途愉快——